

云南博闻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进行国债逆回购投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7年4月7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董事会授权经营管理层进行投资理财的议案》[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时报》上的《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2017-003）》]。根据上述董事会决议，公司拟使用自有暂时性闲置流动资金进行国债逆回购投资。具体如下：

一、投资品种

上海证券交易所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国债逆回购品种。

二、资金来源

公司自有暂时性闲置流动资金。

三、投资金额

投资金额（本金）不超过6000万元，自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可以滚动使用。

四、授权期限

自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五、本次进行国债逆回购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

六、审批与执行

（一）在董事会授权范围内，经营管理层负责具体实施相关事宜，公司总经理在投资额度内审批每一笔（次）投资金额及投资事项。

（二）公司业务部门及经办人负责具体操作投资事项。

七、风险与防控

（一）投资风险

公司进行国债逆回购投资，投资收益受市场波动影响存在不确定性，存在实际投资收益达不到预期的风险。

（二）风险防控措施

1、公司投资业务部门拟定购买国债逆回购品种计划，并报公司总经理审核同意后
方可实施。

2、公司风控内审部负责对投资的资金使用与执行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对投资产
品的品种、时限、额度及履行的授权审批程序的规范性进行全面检查，报送董事会备
案。

3、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投资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
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按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八、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进行国债逆回购投资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暂时性闲置流动资金。国债逆回
购利率高于同期银行活期存款利率，具有相对明显的收益水平；同时国债逆回购投资
具有安全性高、流动性强等特点。公司根据自身实际利用自有暂时性闲置流动资金进
行国债逆回购投资，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本次投资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会影响公司生产经营业务正常开展。

特此公告。

云南博闻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4月11日